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8年4月15日（周二）下午16:30时，在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17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8人，实际到会监事6人，李永胜、张延民监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，均授权朱天发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出席会议的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朱天发监事长主持，以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（金额币种除特别注明外，均为人民币）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07年度财务决算及分析报告》；

该报告提交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07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；

该议案提交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0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2007年年度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07年度各项生产经营情况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意公司于2008年4月17日正式披露2007年年度报告，并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同时登载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07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；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南山热电厂循环经济冷热电项目一期示范工程的议案》；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报告提交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七日